

厦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厦垃圾分类办〔2023〕2号

厦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厦门市生活垃圾低附加值可回收物 指导目录（第一次修订版）》的通知

各区垃分办：

为做好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工作，进一步推动低值可回收物资源化利用，经市垃分办研究，现将修订后的《厦门市生活垃圾低附加值可回收物指导目录（第一次修订版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学习贯彻，切实抓好落实。

专此通知。

厦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1月12日

厦门市生活垃圾低附加值可回收物指导目录 (第一次修订版)

序号	品类	备注
1	废玻璃：玻璃瓶、碎玻璃等	已清空液体、残渣
2	陶瓷类：酒瓶、花瓶等陶瓷瓶；陶瓷餐具	已清空液体、残渣
3	废塑料(除可降解塑料外): 各种膜袋类(如包装膜、超市塑料袋、购物袋、外卖包装袋、快递塑料包装等); 外卖包装盒、一次性塑料餐盒、一次性塑料杯(如咖啡杯、奶茶杯、水杯), 吸塑片(如水果&净菜包装盒、鸡蛋塑料托、饼干托), 塑料包装盒、塑料玩具、泡沫塑料、塑料鞋、无纺布袋等	清空食物残渣、残液; 去除塑料黏胶胶带
4	废纸(除可降解纸塑复合杯外): 纸塑复合包装容器(一次性纸桶如方便面桶、洋快餐如麦当劳、肯德基纸桶、中餐纸餐盒、一次性纸杯), 废纸塑铝复合包装物(如牛奶盒、果汁盒)等, 纸购物袋、快递包装箱或袋、其它杂纸(如各类复印纸、硬卡纸、小纸盒)等	清空食物残渣、残液; 不含卫生纸、标签纸
5	废纺织品: 衣物、裤子、床上用品(凉席除外)等	未被残渣、残液污染; 不可投入可回收物桶, 应投入废旧纺织物回收箱

说明：第一、二品类低值可回收物须投入“玻璃陶瓷”专用桶；第三、四品类低值可回收物须投入蓝色“可回收物”桶；第五品类低值可回收物投入“废旧纺织衣物”回收桶。